

# 广州市华源酒店有限公司“8·3”淹溺 事故调查报告

2021年8月3日15:36时，在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的广州市华源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华源酒店，该酒店对外同时称作广州白水寨嘉华温泉酒店）温泉区室外游泳池，发生一起淹溺事故，导致七岁幼童张某湔溺水，后经送医抢救医治，于12月1日死亡。

2021年11月12日，张某湔父亲张运适向区应急管理局反映此事故的相关情况，要求区应急管理局依法查处。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493号）等的有关规定，2021年11月24日，经区政府授权，由区应急管理局牵头，会同区纪委监委、区公安分局、区总工会、区人社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和派潭镇政府等单位，并邀请区检察院派员参加，成立广州市华源酒店有限公司“8·3”淹溺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

事故调查组坚持事故调查“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查阅资料、查看视频以及询问相关人员等，现已查清事故发生经过和事故原因，并认定了事故性质，提出了责任认定、处理建议及事故防范措施建议，形成本调查报告。

## 一、事故发生时间、地点

(一) 事故发生时间：2021年8月3日15:36时

(二) 事故发生地点：广州华源酒店室外温泉区观瀑游泳池

## 二、事故相关情况

(一) 事故单位及相关情况

### 1、事故单位概况

广州华源酒店，住所：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高滩村松柏朗合作社，法定代表人：林干能，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整，成立日期：2011年11月9日，酒店对外营业日期：2017年5月14日，经营范围：住宿业。酒店设有温泉部和保安（安全管理）部等11个部门。

广州华源酒店系广东华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广东华源集团）下属公司，除了广州华源酒店外，广东华源集团下属公司还有惠州市金海湾嘉华度假酒店（以下简称为惠州嘉华酒店）等。

### 2、相关人员情况

(1) 林干能，男，73岁，广州华源酒店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住址：东莞市厚街镇双岗上环永宁西路，除财务审批外，其不参与酒店的经营管理工作。

(2) 程波，男，47岁，事故发生时，其为广州华源酒店总经理，身份证住址：东莞市厚街镇康乐南路东逸翠苑。2021年1

月1日，其被广东华源集团调至惠州嘉华酒店担任总经理、酒店主要负责人，之后，除财务审批外，其不参与广州华源酒店的经营管理工作。

(3) 陈勇刚，男，40岁，广州华源酒店总经理、酒店主要负责人，身份证住址：陕西省城固县桔园镇陈家湾村。2021年1月1日，广州华源酒店总经理程波被调至惠州嘉华酒店担任总经理、酒店主要负责人后，陈勇刚负责广州华源酒店的全面工作。2022年1月1日，陈勇刚被任命为广州华源酒店总经理、酒店主要负责人。

### 3、广州华源酒店保安部及相关情况

广州华源酒店设保安部，负责公司安保和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检查酒店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安全事故隐患等。

#### (1) 相关人员情况

代永前，男，45岁，广州华源酒店保安部经理、部门负责人，身份证住址：陕西省平利县城关镇西直街。

#### (2) 广州华源酒店保安部隐患排查情况

2020年8月至2021年7月，广州华源酒店保安部共组织全酒店范围的安全隐患大排查工作4次。

①2020年9月26日至29日，进行了2020年国庆安全隐患大排查工作；

②2020年12月25日至29日，开展节前安全隐患大排查工

作；

③2021年2月3日至4日，开展2021年春节前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④2021年4月27日至28日，开展五一节前安全隐患大排查工作。

对上述四次大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和问题，广州华源酒店保安部均按时进行整改处理。

#### 4、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及相关人员

##### (1) 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概况

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管理室外温泉和室内温泉两个区域，其中室外温泉区设观瀑游泳池、欢乐儿童池等游玩区。



图1 温泉区入口

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工作人员共70名，设经理1名、主管2名，事故发生时，温泉区当班工作人员39名，其中在观瀑游泳池当班的13人（含救生员2人，安全员9人，服务员2人）。

##### (2) 相关人员情况

①陈志立，男，38岁，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经理、部门负责人，身份证住址：韶关市新丰县马头镇羌坑村。负责建立健全本部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检查本部门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等。2017年6月20日，取得国家人力资源部颁发的《游泳救生员（五级）职业资格证书》，证书号：1764003006501678；2019年5月30日，取得广州市红十字会颁发的《红十字救护员证》，编号：穗-K-2019002395。

②潘荣昌，男，27岁，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主管，身份证住址：惠州市龙门县地派镇古洞村。负责协助温泉部经理管理救生工作，2019年7月16日，取得国家人力资源部颁发的《游泳救生员（五级）职业资格证书》，证书号：1964003006504912；2020年8月17日，取得广州市红十字会颁发的《红十字救护员证》，编号：穗-K-2020001765。

③温润达，男，31岁，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主管，身份证住址：广州市增城区荔湖街荔城大道X号。负责协助温泉部经理管理本部门除救生工作外的日常工作，负责检查本部门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安全生产事故隐患等。

④谭德艺，男，18岁，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学生，前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安全员（暑期工），身份证住址：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高滩村X路，负责工作责任区域的安全管理，事故发生时，其负责温泉部观瀑游泳池凉亭周边的安全管理工作。

## 5、广州华源酒店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广州华源酒店建立了泳池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检查制度、事故隐患排查处理制度和安全培训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

《广州华源酒店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及《游泳池应急预案》等分预案。2021年初，酒店主要负责人与各部门负责人签订了统一格式的《白水寨嘉华温泉酒店安全生产责任书》，该责任书明确了部门负责人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其中涉水区域负责人每日要对各涉水区域进行多时段巡查，保证各涉水区域要有足量的安全值守人员等。

## 6、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安全管理情况及存在问题

### (1) 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广州华源酒店制定了温泉部泳池安全管理制度、温泉部露天安全检查制度、温泉部值班巡查制度和游泳池设备设施规定及配备标准等规章制度和《对客服务三轻、四勤、五声操作程序》等操作程序，并根据《广州华源酒店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制定了《游泳池应急预案》。

#### ①温泉部泳池安全管理制度及主要存在问题

广州华源酒店配备6名救生员，温泉部游泳池安全管理制度规定，救生员上岗后可视情况采取瞭望台观察和走动观察。

经调查，事故发生时，当班的二名救生员均采取巡查和走动观察，观瀑游泳池边的五个救生观察台均无人值守。

#### ②《对客服务三轻、四勤、五声操作程序》及执行存在问题

该操作程序规定，服务员要做到眼观四方，随时关注好客人的动态，根据客人的举动行动，准确的预测出客人的服务需求，

主动、及时满足客人；要求员工工作时多走动、多巡查，及时关注客人服务需求及为客人提供服务；要求行动敏捷，在服务工作中不怕麻烦，提高工作效率。

经调查，事故发生前，观瀑游泳池浅水区游客 10 人，深水区游客 2 人，深水区与浅水区间的水上充气游乐设施游客 3 人，故当班的救生员潘荣昌及其他安全员较多时间在浅水区周边巡查。

### ③温泉部游泳池应急预案有关情况

广州华源酒店制定的《游泳池应急预案》规定，事故发生后，由温泉部当班救生员、安全员第一时间进行人员抢救，根据实际人员实际状态进行判断。

发现人员溺水，且出现意识丧失，瞳孔放大，呼吸、心搏消失或出现死亡症状，温泉部需采取的急救方法及措施：a)由救生员救助客人上岸，其他人员立即通知部门保健医生、120 急救中心电话。同时向值班大副、本部经理，值班经理或人事部报告。b)救助上岸后，将溺水者头偏向一侧，立即清除溺水者口鼻内的污物，检查溺水者口中是否有假牙。如有，则应取出，以免假牙堵塞呼吸道。同时保持呼吸道通畅，检查呼吸，脉搏。c)迅速将溺水者送医院急救，在送医院途中不能中断抢救。d)陪同人员随时与酒店领导保持联络。

### (2) 观瀑游泳池岗位设置情况

### ①救生人员

事故发生时，观瀑游泳池当班的救生人员共 11 人，其中持救生员证的 2 人，分别为陈志立和潘荣昌，安全员 9 人。

### ②安全员

广州华源酒店安排安全员配合救生员做好防止游客溺水工作。安全员主要负责在游泳池边沿站岗和巡岗，观看游客在游泳中的状况等。事故发生时，观瀑游泳池当班的安全员 9 人，其中谭德艺负责凉亭周边的安全巡查工作。

### ③服务员

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服务员除要协助救生员、安全员观看游客在游泳池中的状况外，主要负责清理现场卫生、帮客人送水和递毛巾等工作。事故发生时，观瀑游泳池当班的服务员 2 人。

## （3）急救培训情况

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主管潘荣昌每月组织救生员和安全员，进行至少 4 次急救知识培训，内容包括救生理论和实操培训等。2021 年 5 月 5 日，广州华源酒店邀请区红十字会组织企业全体员工开展应急救护培训；2021 年 7 月 7 日，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经理陈志立组织本部门全体工作人员进行了《夏季防溺水及急救知识》的专项培训。

## （4）被行政处罚情况

2021 年 8 月 31 日，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对广州华源酒店

未办理《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开放“戏水活力池”，对其罚款人民币4万元；2021年12月7日，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对广州华源酒店未经批准擅自经营室内游泳池高危体育项目（游泳），罚款人民币4万元。

## （二）事故现场相关情况

### 1、现场勘验情况

观瀑游泳池呈不规则长条形状，长约52米，宽约19.5米，面积约840 m<sup>2</sup>，整体呈西北东南走向，西北部分为深水区，最深水处为1.6米，东南部分为浅水区，水深在0.5米~1.0米之间，深水区 and 浅水区之间用浮球带作分隔。深水区南端为一凉亭，凉亭与深水区间设长约15米、宽约3米、深0.4米的亲水平台，从凉亭经过亲水平台可直接进入泳池的深水区，张某湔发生溺水处为亲水平台与深水区交接处，水深为1.26米。



图2 观瀑游泳池

### 2、观瀑游泳池行政许可情况

#### ①设立情况

2018年6月3日，该游泳池取得区文体旅游局颁发的《高危型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4401832018010，有效期限：2018年6月3日至2021年5月15日，许可项目（范围）：游泳，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数量：6人。

## ②延续情况

2021年4月29日，广州华源酒店向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递交了《广东省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活动延续（变更）行政许可申请表》，经现场审核，2021年5月10日，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向广州华源酒店颁发了《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4401832021007，有效期限：2021年5月10日至2026年5月9日，许可项目（范围）：游泳，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数量：6人。

## 3、救生观察台设置情况

观瀑游泳池共设置了5个救生观察台，其中2个分别设置在深水区南面凉亭的两侧。



图3 救生观察台

## 4、水上充气游乐设施情况及存在问题

2021年5月14日，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在观瀑游泳池浅水区与深水区之间设置了一块长约24米，底宽约2米，高度为0.3米至1.65米不等的充气游乐设施。

经现场勘察，由于该设施的遮挡，观瀑游泳池浅水区与深水区之间的视线，会受一定程度的影响。



图4 水上充气游乐设施

## 5、安全标志牌设置情况

事故发生时，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观瀑游泳池地面设置“游泳人员须知”、“严禁跳水”、“小心地底台阶”、“小心地滑”、“水深1.4米”和“水深1.6米”等内容的标志牌。

事故发生后，广州华源酒店增加了“未成年人禁止入内，提示：如需进入，必须由成人‘一对一’监护陪同，私自进入，后果自负。”等内容的的安全标志牌6块。



图5-6 安全标志牌

## 6、应急设施配备情况

广州华源酒店在观瀑游泳池救生观察台上配备救生杆、救生衣、救生绳和救生圈等急救用品，在观瀑游泳池旁的小木屋內，放置担架、轮椅、氧气袋和储藏绷带、棉花、棉签和消毒水等日常药品的医药箱等。

### （三）事故死者及监护人情况

#### 1、事故死者情况

张某湔，女，7岁，身高130厘米，不懂水性，身份证住址：广州市白云区百顺东路X号。事故发生前，在广州市XX小学就读一年级。2021年8月3日，其跟随父母到广州华源酒店温泉区欢乐儿童池玩耍，之后，其脱离父母视线，独自行走约40米外的观瀑游泳池，从亲水平台误入泳池深水区后溺水。

#### 2、死者监护人情况

（1）张运适，男，35岁，张某湔父亲，身份证住址：河北省邢台市平乡县平乡镇柴口村。事故发生前，其与张某湔一同在广州华源酒店温泉区观瀑游泳池旁的欢乐儿童池中玩耍。

（2）黄美兰，女，34岁，张某湔母亲，身份证住址：广州市白云区百顺东路X号。当时，其怀孕31周，事故发生前，其陪同二女儿张某榆在温泉区浅水池中玩耍。

2021年7月30日，张运适在网上以1968元的价格预定了两晚的广州白水寨嘉华温泉酒店客房，准备和妻子黄美兰及两个

女儿前往度假。

#### （四）现场其他人员情况

1、杨云，女，45岁，深圳市南山区人，广州华源酒店游客，马拉松运动爱好者，掌握基本的心肺复苏急救技能，事故发生后，其首先对张某浠进行心肺复苏急救。

2、揭英浩，男，33岁，湛江市廉江市人，广州华源酒店游客，广州华源酒店中餐行政总厨，事故发生时，其正休假陪同女儿在酒店温泉区的观瀑游泳池玩耍，听到有人溺水的消息后，马上跑到现场参与救援。

3、何依绮，女，42岁，广州市海珠区人，广州华源酒店游客，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儿科医生，熟悉心肺复苏急救技能，事故发生时，其在杨云、潘荣昌和揭英浩对张某浠进行施救后，其接替杨云实施胸外按压和指导急救。

### 三、事故经过和抢救情况

#### （一）事故发生经过

2021年8月3日11:19时，张运适、黄美兰和二女儿四人来到广州白水寨嘉华温泉酒店办理了入住。14:50时，他们来到室外温泉区，先是到了环流观浪池（人不能下水，要租船游玩），在被告知要额外收费后，他们前往U型活力池（水深约50厘米）玩耍了十几分钟。15:15时，张运适带着妻子及二女儿来到观瀑游泳池旁的欢乐儿童池（泳池设有假山和凉亭等）玩耍，之

后，黄美兰陪同五岁的二女儿，张运适则在欢乐儿童池陪同大女儿张某湔，玩耍中，张某湔逐渐脱离了父亲张运适的视线。15:36时，张某湔独自从欢乐儿童池走到观瀑游泳池深水区旁的凉亭，并从凉亭边进入亲水平台区走动和玩耍，15秒后，张某湔在亲水平台区边沿，失足坠入观瀑游泳池深水区，在挣扎了7秒后便沉入水中。



图7 张某湔独自进入亲水平台

## （二）现场紧急救援情况

张某湔溺水约4分钟后，15:40时，一名女游客发现了泳池中张某湔的异常情况，急忙上岸找到了在泳池浅水区边当班的安全员谭德艺，指向张某湔溺水的方位并说“池里面那个小孩是不是有问题，她泡了挺久的”，谭德艺马上沿凉亭跑向泳池，径直跳入深水区中，看见一名穿粉红色泳衣的小孩一动不动地平躺在泳池底，15:41时，谭德艺立即从水中抱出张某湔，并快步走向凉亭边，将张某湔放在凉亭旁树底下的草地上，之后便飞快跑去一旁通知正在巡查的潘荣昌，并用对讲机向陈志立汇报情况，陈

志立马上拨打了 120 急救电话和向陈勇刚汇报后急忙跑到现场，这个时候，游客杨云发现张某湔躺在凉亭旁的草地上，嘴唇发紫，



图 8 谭德艺从水中抱出张某湔

便上前拉动其一下，未见反应，于是大喊“有人溺水了”，此时，在 20 米外观瀑池浅水区游玩的揭英浩听到呼喊声后马上上岸跑到现场，和闻讯赶来的潘荣昌，三人马上对张某湔进行急救，其中杨云负责胸外按压，潘荣昌和揭英浩轮流实施人工呼吸，在杨云按压约十下的时候，游客何依绮赶到，其接替杨云实施胸外按压和指导现场心肺复苏急救，抢救约十分钟后，闻讯赶来的张运适参与现场抢救，16:07 时，张某湔被抬上救护车送往医院抢救。

根据事故现场张某湔沉入水中、从水中被抱出和实施心肺复苏的时间节点分析，张某湔沉入水后，未被及时发现和抱出，但抱出后的现场急救措施，是及时和符合相关规定的。

### （三）送院抢救情况

16:30 时许，120 救护车将张某湔送到派潭镇中心卫生院，医生作简单的抢救，告知家属张某湔情况严重并建议转院；17:30

时许，张某湑被转到增城区人民医院抢救；19:30 时许，增城区人民医院表示医院条件有限不足以支撑张某湑的抢救，建议转院；23:00 时许，张某湑被转至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以下简称珠江医院）ICU 治疗室抢救；珠江医院在 8 月 4 日至 11 月 20 日，先后 13 次对张某湑作脑电图辅助检查，结果均为“经刺激脑波未见明显改变，全程未见发作波”等，12 月 1 日 10:28 时，珠江医院宣布张某湑死亡。

#### 四、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

##### （一）伤亡人员情况：死亡 1 人

姓名	年龄	性别	籍贯	文化程度	伤亡部位	死亡原因	损失工作日
张某湑	7 岁	女	广州白云	小学	呼吸系统、脑干	脓毒性休克	未成年

##### （二）事故经济损失情况

目前，事故单位广州华源酒店与死者家属双方未就赔偿事宜达成协议，参照《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经济损失统计标准》（GB/T 6721-1986）等的有关规定，已核准事故直接经济损失为人民币 718177.83 元。

#### 五、部门监管履职情况

##### （一）行业安全管理及履职情况

## 1、监管单位及职责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负责全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的行业管理；负责全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经营项目的行政审批和备案；负责区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体育行政执法职责；组织实施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政执法工作；内设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科（挂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牌子），配备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12 名，事故发生时，科室负责人为张慧灵。

## 2、履职情况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下发了《关于举办 2021 年增城区游泳场所救生员岗前培训的通知》，并在 2021 年 7 月 5 日、6 日举办两期 2021 年增城区游泳场所安全开放和场馆管理人员工作会议暨救生员岗前培训，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救生主管潘荣昌参加了培训，并签订《2021 年度增城区游泳场所安全生产责任书》。

经调查，2021 年 1 月至事故发生前，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对广州华源酒店进行了两次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公示项目、游泳救生员及教练、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和疫情防控，两次检查均未发现问题，未出具相关的行政执法文书，未发现广州华源酒店未按规定数量配备救生员和在观瀑池违规设置充气游乐设施等问题。

### （二）属地政府监管及履职情况

#### 1、监管单位及职责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按规定权限管理或协助上级

政府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安全生产工作。根据《派潭镇关于印发〈派潭镇安全生产职责分工方案〉的通知》（派府〔2018〕59号），由派潭镇旅游公司（白水寨管理处）按规定权限负责本行政区域的旅游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协同有关部门开展旅游安全综合治理，组织开展旅游安全检查等。

## 2、履职情况

2021年，派潭镇共召开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暨消防安全工作会议4次。印发了《派潭镇全面推行安全生产“一线三排”工作机制实施方案》《派潭镇开展元旦春节期间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派潭镇2021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与各部门、村（居）、企业签订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印发《派潭镇安全生产、消防及道路交通安全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健全三级安全管理体系；印发《派潭镇领导班子成员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工作责任清单》《派潭镇安全生产职责分工方案》。通过流动宣传车全镇循环播放、悬挂宣传横幅、派发宣传单张、农村小广播播放安全教育音频、进社区进学校面对面宣讲等方式，多管齐下，切实扩大宣传覆盖面，形成关爱生命、社会稳定的良好局面。

2021年，白水寨管理处组织镇政府各职能部门，派出工作人员56人次，检查广州华源酒店11次，共发现隐患5处，全部落实整改，形成闭环管理。

## 六、事故原因分析及性质认定

## （一）事故原因分析

### 1、直接原因分析

（1）不懂水性的幼童，独自在高危险性水域玩耍，坠入游泳池深水区

不懂水性的7岁幼童张某湑，防溺水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差，在没有父母的监护下，独自在温泉区域玩耍，误入观瀑游泳池亲水平台，坠入游泳池深水区，导致事故的发生。

（2）救生观察台无人值守，安全员巡查不到位

事故发生前，观瀑游泳池凉亭旁的两处救生观察台均无人值守，安全员巡查不到位，未能及时发现和制止不懂水性的幼童，独自在温泉区高危险性水域玩耍的危险行为，导致事故的发生。

### 2、间接原因分析

（1）未成年人父母未履行监护责任

张运适和黄美兰，未履行监护责任，未对7岁幼童张某湑进行安全教育，提高其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同时，张运适和黄美兰两人的避免未成年人发生溺水的户外安全保护意识薄弱，明知其女儿不懂水性，在携带其到高危险性水域时，仍疏于监护，致使其独自在温泉区水域玩耍，导致事故的发生。

（2）广州华源酒店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

①未保证安全投入，未按规定数量配备救生员。

②酒店安全生产检查不扎实，未能及时排查和消除安全隐患。

③违规设置充气游乐设施，造成观瀑游泳池浅水区与深水区之间的视线受影响。

### 3、主要原因分析

本次事故主要原因是懂水性的幼童，独自在高危险性水域玩耍，在无救生员值守，安全员巡查不到位的地方误入游泳池深水区后溺水，导致事故的发生。

#### （二）事故性质认定

经调查认定，广州市华源酒店有限公司“8·3”淹溺事故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 七、事故相关单位及有关人员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 （一）事故单位及相关人员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 1、建议追究行政责任人员（1人）

陈勇刚，广州华源酒店总经理、酒店主要负责人，未保证安全投入，未按规定数量配备救生员，观瀑游泳池凉亭旁的两处救生观察台未安排人员值守，安全员巡查不到位，违规设置充气游乐设施，造成观瀑游泳池浅水区与深水区之间的视线受影响，酒店安全生产检查不扎实，未能及时排查和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违反《安全生产法》（2014修正，下同）第十八条第（四）、（五）项<sup>①</sup>的有关规定，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据《安全生产法》

---

<sup>①</sup>《安全生产法》（2014修正）第十八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有下列职责：（四）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五）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第九十二条第（一）项<sup>①</sup>等的有关规定对其处罚。

## 2、建议由企业处理人员（4人）

（1）陈志立，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经理，违规设置充气游乐设施，造成观瀑游泳池浅水区与深水区之间的视线受影响。观瀑游泳池凉亭旁的两处救生观察台未安排人员值守，安全员巡查不到位，未能及时发现和制止不懂水性的幼童，独自在温泉区高危险性水域玩耍的危险行为，安全生产检查不扎实，未能及时排查和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建议广州华源酒店与其解除劳动关系。

（2）潘荣昌，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主管，观瀑游泳池凉亭旁的两处救生观察台未安排人员值守，安全员巡查不到位，未能及时发现和制止不懂水性的幼童，独自在温泉区高危险性水域玩耍的危险行为，建议广州华源酒店根据员工奖惩制度对其作出处分。

（3）温润达，广州华源酒店温泉部主管，违规设置充气游乐设施，造成观瀑游泳池浅水区与深水区之间的视线受影响，安全生产检查不扎实，未能及时排查和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建议广州华源酒店根据员工奖惩制度对其作出处分。

（4）代永前，广州华源酒店保安部经理，酒店安全生产检

---

<sup>①</sup>《安全生产法》（2014修正）第九十二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履行本法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三十的罚款；

查不扎实，未能及时排查和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建议广州华源酒店根据员工奖惩制度对其作出处分。

### 3、事故单位责任认定及处罚建议

广州华源酒店，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未保证安全投入，未按规定数量配备救生员，未在观瀑游泳池凉亭旁的两处救生观察台安排人员值守，组织安全员巡查不到位，违规设置充气游乐设施，造成观瀑游泳池浅水区与深水区之间的视线受影响，违反《体育场所开放条件与技术要求第1部分：游泳场所》（GB 19079.1-2013）“5.2 游泳池应无视线盲区”的有关规定，安全生产检查不扎实，未能及时排查和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对事故的发生负管理责任，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据《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sup>①</sup>等的有关规定对其处罚。

#### （二）幼童监护人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张运适和黄美兰，7岁幼童张某浠的监护人，未履行监护责任，未对被监护人进行安全教育，提高其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违反《未成年人保护法》第十六条第（四）项<sup>②</sup>的有关规定，同时，张运适和黄美兰两人的避免未成年人发生溺水的户外安全保护意识薄弱，明知其女儿不懂水性，在携带其到高危险性水域时，仍疏于监护，致其独自在温泉区域玩耍，违反《未成年人保护法》

---

<sup>①</sup>《安全生产法》（2014修正）第一百零九条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sup>②</sup>《未成年人保护法》第十六条 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履行下列监护职责：（四）对未成年人进行安全教育，提高未成年人的自我护意识和能力；

第十八条<sup>①</sup>的有关规定，对事故的发生负重要责任，但由于二人在事故中失去女儿，教训惨痛，建议不追究其违法责任。

### （三）行政监管单位相关人员处理建议

张慧灵，中共党员，事故发生时任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科科长，负责全区游泳场所的日常行政执法检查和日常巡查工作，巡查工作履职不到位，对广州华源酒店未配备足够救生员的行为未能及时发现并依法处理，对广州华源酒店违规设置充气游乐设施，造成观瀑游泳池浅水区与深水区之间的视线受影响失察，建议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对其通报批评处理。

## 八、事故防范措施建议

### （一）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高安全管理水平

广州华源酒店要深刻反思和吸取事故教训，教育和督促本单位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和急救知识，为本单位的游泳场所配备足够的救生人员和救生设备，定期组织应急演练、专项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响应能力，确保在发生事故后能及时高效处置，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二）加强职能部门监管力度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等有关职能部门应从本次事故中深刻吸取教训，举一反三，切实落实行业部门和业务部门监管的责

---

<sup>①</sup>《未成年人保护法》第十八条 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为未成年人提供安全的家庭生活环境，及时排除引发触电、烫伤、跌落等伤害的安全隐患；采取配备儿童安全座椅、教育未成年人遵守交通规则等措施，防止未成年人受到交通事故的伤害；提高户外安全保护意识，避免未成年人发生溺水、动物伤害等事故。

任体系，强化安全生产监管，认真履行业务和主管职责，切实开展专项检查行动，杜绝事故的发生。

### （三）落实属地管理责任，确保辖区平安稳定

派潭镇政府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全面落实地方政府属地监管的责任体系，组织各行业对辖区内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认真排查和整改事故隐患，确保辖区内安全生产平安稳定。

### （四）提高未成年人防溺水技能

区教育局要加强未成年人防溺水的安全教育工作，在溺水事故高发季节，针对重点河段，联合属地政府加强巡查工作；在有条件的学校、幼儿园，开展游泳课程培训，提高未成年人防溺水意识和技能，联合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在溺水事故高发的季节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法》的宣贯，提高未成年人的自我保护意识；广大未成年人监护人要加强对未成年人户外安全保护意识，避免未成年人溺水事故的发生。